

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
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

根据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，本人被提名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，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《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本人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，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。

承诺人：瞿明仁

2023年5月8日